

证券代码：688045

证券简称：必易微

公告编号：2026-045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6年7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6年7月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由董事长谢朋村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独立董事郭建平先生因行程冲突，委托独立董事周斌先生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核查，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是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健开展，并结合目前公司及子公司业务情况进行的，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被担保人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综上，董事会同意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二）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经核查，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事项能进一步整合公司内部资源、提升公司经营决策效率。因此，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 元收购单源半导体股东深圳市单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单源半导体 30%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30 万元，并承担本次收购股权对应的认缴而尚未实缴部分 30 万元注册资本的实缴义务。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三）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全体董事经审查后同意对《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公司将增设职工代表董事席位。同意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等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四）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原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董事会同意将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谢朋村先生、叶俊先生、林官秋先生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选举。任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子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4.01、关于提名谢朋村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4.02、关于提名叶俊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4.03、关于提名林官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五）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原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董事会同意将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斌女士、唐仙女士、杨敬宇女士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选举。任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子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5.01、关于提名李斌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5.02、关于提名唐仙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5.03、关于提名杨敬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六）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1、鉴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和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授予价格由 27.01 元/股调整为 26.96 元/股。

2、鉴于本次激励计划有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前述激励对象涉及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24 万股。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进行调整。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由 110 人调整为 107 人，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由 50.00 万股调整为 48.76 万股。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激励计划实施的内容与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内容一致。

关联董事谢朋村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关联委员谢朋村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

（七）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和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6 年 7 月 10 日，以 26.9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107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48.76 万股。

关联董事谢朋村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关联委员谢朋村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八）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全体董事经审查后，同意将上述需要股东会审议的相关事项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将于 2026 年 7 月 29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2）。

特此公告。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1 日